臺北市士林區富洲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士林區公所

臺北市士林區富洲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 歷	經 歷	政 見
1		李賜福	49年05月07日	男	臺北市	無	富安國小陽明國中	會理事 四、第10屆台北市農會代表	*賜福是有經驗的專職里長,我做事認真、負責、肯付出,帶領熱心的服務團隊,用真心誠意來服務富洲里里民。*賜福8年來,努力改善里內環境、爭取地方建設。里內許多荒地、垃圾堆、污水地等,經整理和綠美化後,如今已是美麗的綠地。增設鄉親卡拉OK、里民休閒場所、兒童溜滑梯等其他,
2		陳惠民	52年01月13日	男	臺北市	無	陽明國中	1. 坤天亭第十二、十三屆主任 委員。 2. 富洲社區發展協會理事。 3. 瑠公農田水利會會務委員。 4. 世達慈善愛心會顧問。 5. 富安國中家長會顧問。 6. 福安國中家長會顧問。	一、學童照護、老人關懷。 二、爭取里內建設、提升生活品質。 三、加強住家巷弄、環境衛生維護。 四、捍衛社子島土地、居住正義。 五、爭取里民最大權益。

第 223 投開票所地點:延平北路 8 段 135 號【富安國小 112 教室】(富洲里 1-4、14、15 鄰)

第 224 投開票所地點:延平北路 8 段 135 號【富安國小大禮堂】(富洲里 5-8、16 鄰)

第 225 投開票所地點:延平北路 9 段 80 號【中洲區民活動中心】(富洲里 9-13、17 鄰)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 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一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)。
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一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※請使用選舉
委員會製備之
圈選工具圈蓋
選舉票,選舉
票「蓋章」或
「按指印」,
無效。
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圏選欄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: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